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6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1年7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副董事长毛建强，董事乔顺昌、徐怡、钟王军，独立董事魏巍、张文亮、易宏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绵阳分公司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同意公司在四川省绵阳市设立分公司。设立绵阳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更好地立足绵阳进行市场开发和业务拓展，充分借助川渝地区的区位优势和市场资源优势深入挖掘项目、吸引人才、拓展市场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加快公司核化生安全产业布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设立绵阳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9日